

##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9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9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对本次会议的内容已充分了解。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推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56.70%，以下简称“赛格集团”）提名张良先生、赵晓建先生、高建柏先生、张剑女士、徐腊平先生、李立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赛格集团将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8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张豫旺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为：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涉及重大人事变动，前期沟通不够充分。

#####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推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

控股股东赛格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56.70%）提名张波先生、麦昊天先生、姚晨航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提案，经董事会审核，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赛格集团将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

上述第八届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波先生、麦昊天先生按规定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姚晨航先生已书面承诺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次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8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张豫旺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同议案（一）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一、二所涉及的第八届董事会张良、赵晓建、高建柏、张剑、徐腊平、李立武、张波、麦昊天、姚晨航 9 名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事宜，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李罗力）”、“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宋萍萍）”、“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范值清）”。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到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将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推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控股股东赛格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56.70%）提名张宇杰先生、李琦先生、韩兴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监事候选人提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赛格集团将上述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

**表决结果：8 票同意，1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张豫旺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同议案（一）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至新一届监事会产生之日起，方自动卸任。

#### （四）《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登载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张豫旺先生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同议案（一）

###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李罗力）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宋萍萍）
-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独立意见（范值清）
- （五）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 （六）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含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5日

## 附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含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张良，男，1971 年出生，工程硕士。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赛意法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运输局蛇口分局维修科科员、副主任科员，深圳市交通局交通处定编办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深圳市交通局运政分局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副局长，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主任。

张良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7,000 股，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2. 赵晓建，男，1973 年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流体传动与控制专业。现任深圳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赛格晶端显示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赛格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深圳赛格日立彩显有限公司团委书记、总秘、党办副主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助理，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助理、企划部部长助理、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物业经营部部长，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工委会副主席、党群工作部部长。

赵晓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3. 高建柏, 男, 1964 年出生, 经济学硕士, 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深圳市赛格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深圳赛意法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健香蜜工程开发公司、天健房地产销售部、证券部、房地产管理本部、资产经营部、企业发展管理部职员、资产经营部副经理、经理、企业发展管理部经理、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深圳市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高建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 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4. 张剑, 女, 1979 年出生, 经济学硕士。现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深圳市大明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深圳赛格高技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赛格(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深圳市邮政储汇局市场部职员,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原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局)财金处副主任科员, 产业协调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 经济体制改革处副处长,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剑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 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5. 徐腊平, 男, 1978 年出生, 暨南大学金融系毕业, 公司金融与投资学博士, 高级经济师。现任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战略研究与并购重组部部长, 兼任深圳市天之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深爱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龙焱能源科技(杭州)有限公司董事, 雄安绿研智库有限公司董事, 荆门玖伊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曾主导过多个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在企业价值提升与战略诊断方面具有较强的理论与实操经验。曾任深圳市宝安区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深圳市国资委资本运作处特聘人员、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副部长。

徐腊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 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6. 李立武, 男, 1980 年出生, 本科学历, 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深圳赛格龙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赛格龙焱新能源应用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海荣赛格电子市场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沙赛格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曾任 Lotus Investment Fund 副总裁, 浪潮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销售总监, 唯冠国际控股(中国)海外销售课长。

李立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不属于

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7. 张波，男，1964年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微电子专家。1988年研究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半导体专业，现任电子科技大学集成电路研究中心主任，兼任成都市半导体行业协会首席专家，四川省电子学会半导体集成技术专委会主任，国家“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产品”科技重大专项总体组专家(2008-2013)，国家“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科技重大专项总体组特聘专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第十二届专家评审组专家，国家集成电路人才培养基地专家组专家等。

张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8. 麦昊天，男，1972年出生，湖南财经学院财政学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法律职业资格、美国注册内部审计师和独立董事资格（上交所）。现任链链好车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易捷融资租赁（广州）有限公司、广东链链好车供应链有限公司、广东链链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链链商用车供应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历任盐田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助理主任，万志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麦昊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

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9. 姚晨航，男，1977年出生，武汉大学法学硕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保荐代表人、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历任西南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红塔证券投资银行事业总部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姚晨航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 附件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张宇杰，男，196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赛格康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长沙赛格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深圳市赛格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部门经理，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人事部业务助理、部长助理，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

张宇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00 股，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2. 李琦，男，1966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现任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历任国营第六三二厂主办会计、财务副处长、财务处长，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职员，深圳市盐田港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主管会计，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盐田三期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审计师，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风险控制与审计部总经理，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与风险控制部部长、成本合约审计部部长，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琦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3. 韩兴凯，男，1969 年出生，西安政治学院法律专业。现任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深圳市赛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历任吉林市船营公安局民警，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公安分局坪地派出所聘用职员，深圳市龙岗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聘用职员，深圳市赛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保卫部 职员、部长助理、保卫部部长、物业部部长，深圳市赛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赛格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部长，深圳市赛格新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深圳市赛格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

韩兴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